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6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6月23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 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王寅之因工作原因出差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